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肇庆大型产业集聚区（大沙起步区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（四会大道（广场南路至大兴立交段）道路改造提升工程（二标段）洪水影响评价报告编制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名称：四会市公路事务中心 地址：四会市建设路 123-125 号 联系电话：0758-3389189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（一）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，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企业。 （二）资质等级及范围：工程咨询乙级或以上资质。 （三）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；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拟对四会市公路事务中心肇庆大型产业集聚区（大沙起步区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（四会大道（广场南路至大兴立交段）道路改造提升工程（二标段）进行洪水影响评价报告编制服务工作，具体要求按合同约定为准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：自行在合同约定。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肇庆市四会市。
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</p> <p>3. 计价标准：根据相关文件核定、计算服务费用。</p>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项目开工至项目完工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按合同约定。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按合同约定。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按合同约定。</p> <p>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</p>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合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<p>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</p> <p>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(或仲裁)的方式解决。</p>
13	备注	

